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330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立倫
電話：03-3322101#5224
電子信箱：07605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桃園縣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城規字第09903585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巴陵達觀山風景特定區計畫（電信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）案」公告、計畫書及計畫圖各乙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99年9月8日台內營字第0990177373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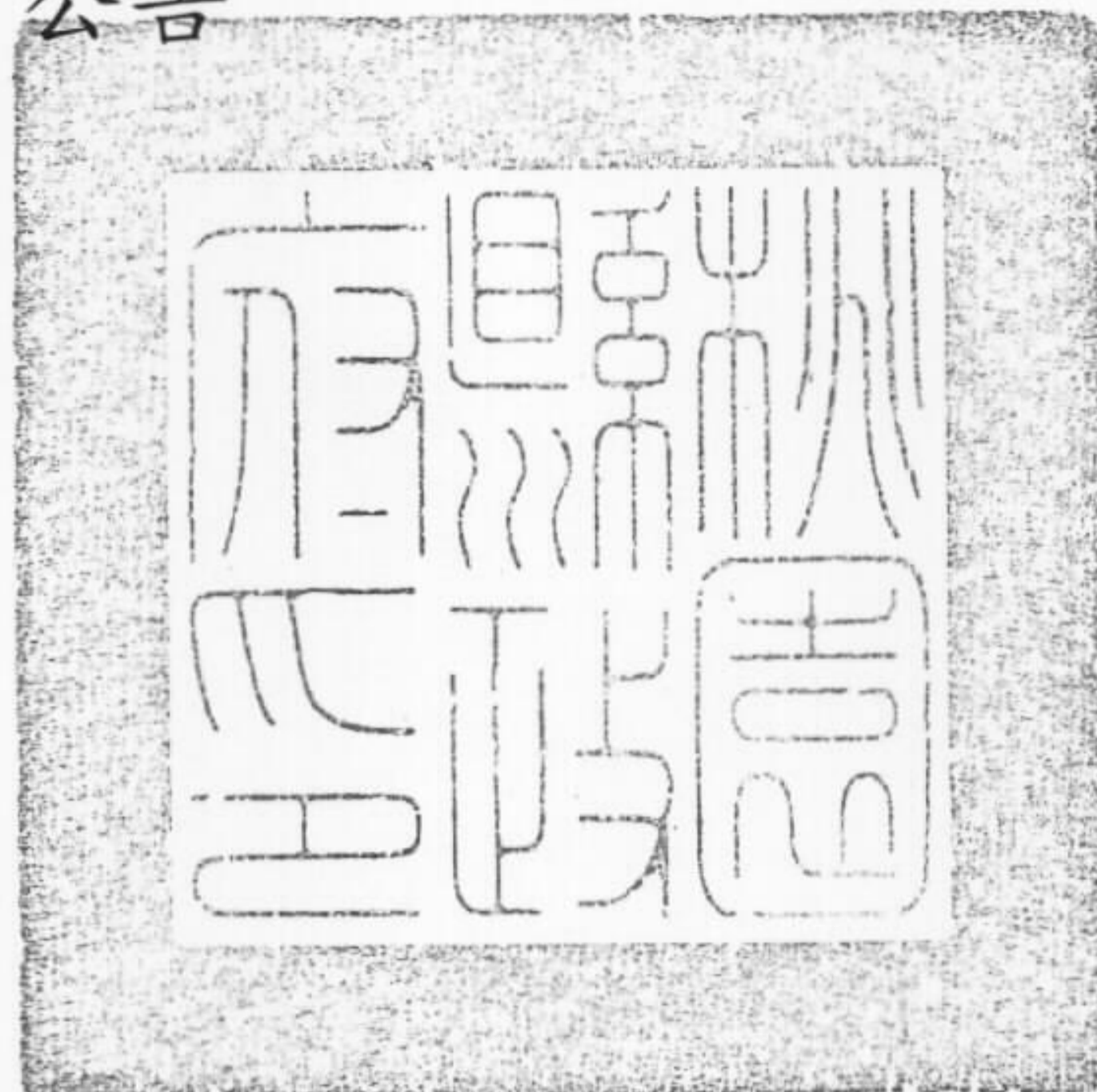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桃園縣復興鄉公所

副本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桃園縣辦事處（含公告、計畫書及計畫圖各1份）、本府工務處（含公告、計畫書及計畫圖各1份）、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行政科（含公告、計畫書及計畫圖各2份）、本府城鄉發展處城鄉規劃科（含公告、計畫書及計畫圖各4份）

縣長 吳志揚 出國
副縣長 郭蔡文 代行

桃園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城規字第0990358557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變更巴陵達觀山風景特定區計畫（電信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）案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。
- 二、內政部99年9月8日台內營字第0990177373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自中華民國99年9月17日生效。
- 二、公告方式：
 - 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及復興鄉公所公告欄。
 - (二)網路：公告於桃園縣政府城鄉發展處網站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。
 - (三)登報：刊登於青年日報。
- 三、附貼本案計畫書、圖於本府城鄉發展處及復興鄉公所。

縣長 吳志揚 出國
副縣長 郭蔡文 代行